

## 切 結 書

具結人 茲依照彰化縣政府有關規定辦理租屋津貼補助手續，保證完全符合申請條件及下列切結事項屬實。

- 一、申請人現未接受政府同性質貸款或補助。
- 二、申請人未借住公有房舍或平價住宅。
- 三、申請人確實親自居住。
- 四、租賃契約之承租人與出租人或租賃房屋所有權人不具有直系血親。

上開各項如有不實或違反情事之一經查獲者，願接受主管機關撤銷並返還租屋津貼補助，暨負擔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彰化縣政府

具結人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